

考試科目	社會法 71162	所別	法律系/法政組	考試時間	2月28日(日)第2節
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

一、105 年總統大選暨立法委員選舉，不少政黨提出年金改革政策與長照政策。

- (一) 有些政黨主張應建構全民都能享有尊嚴生活、給付相當於最低生活費的基礎年金。台灣老年社會安全體系中，是否有基礎年金的觀念或類似的制度設計？是否均為社會保險給付？(15 分)
- (二) 不少政黨主張應調降軍公教退休給付所得替代率降至 60-70%、退休年齡提高到 65 歲。此項主張將影響哪些既有法律制度？並請評估上述改革主張之合憲性。(20 分)
- (三) 台灣目前是否有長期照護制度？有無相關立法？對於未來如何建構長期照護制度，不同政黨於競選期間亦各自提出其政策觀點，爭點包括家庭照護三代同堂或長期照護公共化，稅收制或保險制。試就上述任一項爭點，以社會國原則及社會安全制度的觀點加以評析。(15 分)

二、依據現行法，當勞災發生時，受傷害勞工，可有何等勞動法與社會法之主張？依據目前法律，社會保險機構，可否向雇主求償？請就此加以評論。又觀諸現行法制，在整體勞災保障制度，有何等重大缺失？在行政院所通過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法草案，是否已計及此等問題？(25 分)

三、近 10 年來，在社會保險上有何等立法計劃或立法與生育有所關連？此等立法計畫或立法，在法律文化及社會政策之發展上有何意義？(25 分)

備

註

- 一、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
- 二、試題請隨卷繳交。